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RENLIZIYUANSHEHUIBAOZHANG

2021年7月1日 第25期(周四出版)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管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上海人社系统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同心向党回望百年征程,同行向前开创人社辉煌。6月24日下午,“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惠泽民生入社情”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系统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主题活动在上海东方艺术中心歌剧厅隆重举行。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赵永峰致辞,并为50年以上党龄老党员代表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局系统离退休老同志代表,市、区人社系统干部职工代表共800余人参加活动。

主题活动包括“革命理想高于天”“百年风华正当时”“接续奋斗绘蓝图”三个篇章,深情讴歌党的百年光辉历程和丰功伟绩,生动展现上海人社人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知重负重、冲锋在前的奋斗成果。全市人社系统高度重视这次主题活动,精心组织、认真排练,通过歌舞、朗诵、小品、快板、主题采访等多种艺术形式,自编自演了一场简朴、精彩、彰显人社特色的文艺汇演,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现场还集中表彰了局系统党支部建设示范点和先进



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进一步激励上海人社干部向老党员致敬、向先进典型学习,坚定不移跟党走,齐心协力共赴新征程。

赵永峰在致辞中指出,100年来,我们党始终坚守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初心和使命,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创造了无数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举旗定向、统揽全局,解决了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赵永峰表示,上海人社系统始终把



传承红色基因、发扬红色传统作为光荣而神圣的使命,一代代上海人社积极服务人才强国、就业优先、脱贫攻坚、世赛筹办、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聚焦社会保障、收入分配、根治欠薪等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努力为党分忧、为国效力、为民尽责,谱写出了属于上海人社工作的时代华章。赵永峰强调,上海人社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社工作的谆谆教诲,紧紧围绕国家所需、上海所能、群众所盼、未来所向,进一步深化改革、服务发展、

保障民生、促进和谐,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具体问题,持续优化完善人社工作体制机制,奋力在新时代伟大征程上创造出无愧于党的诞生地的出色业绩。最后,在有76年党龄的著名指挥家曹鹏的指挥下,全场高唱《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将整场活动推向了高潮。参与主题活动的干部职工代表纷纷表示,要坚持从党的非凡历程中汲取奋进的智慧和力量,恪守初心、不忘使命,始终把比学赶超落实到抓党建、稳就业、保民生、揽人才、促和谐、办世赛全过程,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保障民生、促进和谐,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具体问题,持续优化完善人社工作体制机制,奋力在新时代伟大征程上创造出无愧于党的诞生地的出色业绩。最后,在有76年党龄的著名指挥家曹鹏的指挥下,全场高唱《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将整场活动推向了高潮。参与主题活动的干部职工代表纷纷表示,要坚持从党的非凡历程中汲取奋进的智慧和力量,恪守初心、不忘使命,始终把比学赶超落实到抓党建、稳就业、保民生、揽人才、促和谐、办世赛全过程,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探寻红色足迹 汲取前进力量

——市人社局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党日活动

为隆重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用好上海丰富的红色资源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日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直属机关党委、局团委组织开展了“探寻红色足迹 汲取前进力量”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干部跨单位联合组队,通过参观学习、知识竞赛、交流展示和沉浸式情景演绎等形式,学习党史知识,感悟初心使命,汲取前进力量。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直属机关党委书记纪维萱,局政工部门和局属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出席现场活动,局系统党员干部职工观看了在线直播。

主题党日活动中,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和上海第46届世界技能大赛事务执行局青年为主体的60名党员干部职工,组成

“青春后浪”“星辰大海”“进步青年”和“奋进的号角”四支队伍开展了分组红色定向和现场集中交流展示。

在完成团队破冰、形象展示和“四史”知识竞赛暖场环节后,四支队伍先后前往中共社会主义青年团中央机关旧址、中共中央政治局机关旧址、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会址纪念馆、国歌展示馆进行参观学习,在每个场馆完成了合影答题、“密码破译”“情报传递”等定向任务,并在国歌展示馆广场以列队的形式拼接成数字“100”向党的华诞献礼。

在现场交流展示环节,四支队伍结合大量的党史知识,分别针对一个红色地标,开展“1场讲解+1段演绎”,有的朗诵原创诗歌,有的以微情景剧的形式还原历史场景,还有的分享寻访过程中的精彩瞬间和学习党史的心得体会。各队队员集思广益、团结协作,呈现出一场较高质量的学习成果展示。在此期间,活

动还安排了“学习‘四史’守初心、‘声’入人心忆经典”优秀诵读作品展演,将现场氛围推向了高潮。

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直属机关党委书记纪维萱在讲话中对活动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勉励局系统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青年干部要以更高标准、更实作风学习党史,在深学党史中坚定理想信念、增强斗争本领,厚植为民情怀,切实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纪维萱要求局系统各级党组织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的决策部署,按照局党组的要求,不断提高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一要深学深研,持续强化理论武装。紧扣“学是基础”,认真完成好三个阶段的学习目标任务。二要有序有力,持续营造浓厚氛围。严格落实党组织书记讲专题党课、专题组织生活会等工作要求,在“七一”前后组织实施好庆祝建党百年系列活动。三要见行见效,持续推动事业发展。持续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广泛开展“我与群众面对面”“人社局长走流程”“人社服务快办行动”等活动,以更加优异的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



本市从7月1日起调整最低工资标准

本市从2021年7月1日起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月最低工资标准从2480元调整到2590元,增加11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从22元调整到23元。

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的劳动者,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或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的,用人单位支付的月工资不能低于月最低工资标准。需要注意的是,本市月最低工资标准不含劳动者个人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由用人单位另行缴纳。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加班费、中夜班津贴、夏季高温津贴及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下的岗位津贴以及伙食补贴、

上下班交通费补贴、住房补贴也不作为月最低工资标准的组成部分,由用人单位另行支付。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的劳动者,即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4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24小时。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不包含劳动者个人和单位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在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时,主要考虑了城镇低收入家庭基本生活费用支出、城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经济发展水平、企业人工成本、全市平均工资水平等因素,统筹兼顾了企业承受能力和保障低收入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权益。

从7月1日起调整部分民生保障待遇标准

本市从2021年7月1日起调整部分民生保障待遇标准。本次调整的民生保障待遇标准包括失业保险金标准、工伤保险三项待遇标准。

调整失业保险金标准
本市自2021年7月1日起,对失业保险金支付标准进行调整,具体为:第1-12个月支付标准为1975元/月;第13-24个月支付标准为1580元/月;延长领取支付标准为1330元/月。

调整工伤保险三项待遇标准
本市自2021年1月1日开始,对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工伤致残或因工死亡人员的工伤保险三项待遇标准进行调整。

一是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工伤且致残一级至四级工伤人员的伤残津贴在2020年享受的标准基础上调整:其中致残一级增加421元/月,致残二级增加386元/月,致残三级

增加365元/月,致残四级增加336元/月。调整后的伤残津贴最低标准为:致残一级8292元/月,致残二级7737元/月,致残三级7268元/月,致残四级6804元/月。

二是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工伤且经确认生活不能自理工伤人员的生活护理费在2020年享受的标准基础上调整,其中生活完全不能自理工伤人员增加379元/月,生活大部分不能自理工伤人员增加304元/月,生活部分不能自理工伤人员增加228元/月。调整后的生活护理费标准为:生活完全不能自理5169元/月,生活大部分不能自理4136元/月,生活部分不能自理3102元/月。

三是2020年12月31日前因工死亡人员供养亲属的抚恤金在2020年享受的标准基础上,每人每月增加88元。